

2016 年度仲恺区环保分局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仲恺高新区环保分局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仲恺高新区环保分局 2016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仲恺高新区环保分局 2016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仲恺高新区环保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仲恺高新区环保分局是市环境保护局派出机构。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并监督实施环境保护规定、制度和管理办法。

2、负责编制本辖区环境保护规划和计划；参与编制本辖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计划；组织编制环境功能区划。

3、负责落实本辖区污染减排目标责任制工作，拟订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负责组织协调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定量考核和环保目标责任制工作。

4、负责管理监督水体、大气、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有毒有害化学品和机动车等污染防治工作；参与组织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

5、负责按管理权限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监督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的贯彻执行情况；负责组织协调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6、负责环境监察和环境保护行政稽查，组织实施排污申报登记、排污许可证、污染源信用管理等各项环境管理制度；负责环境污染投诉及信访案件的调查处理工作。

7、负责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本辖区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监督检查各种类型自然保护区以及风景名胜區环境保护工作。

8、负责辐射、核技术应用等管理工作，负责核事故、辐射环境

事故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制订民用核设施事故预防和应急抢险方案；组织制订本辖区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并定期进行应急演练。

9、负责环境统计和环境信息管理等工作；组织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和环保项目对外交流与合作；指导绿色学校（企业）、生态示范区的创建工作。

10、负责指导镇（街道）环保业务工作；指导环境保护实用技术研究，协调组织实施环境保护资质认可和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工作。

11、承办区委、区管委会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1、仲恺高新区环保分局是市环境保护局派出机构，副处级建制；分局下属事业单位为环境保护技术中心（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制要求，环境保护技术中心未独立核算，决算并在分局本级核算及公开。

2、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内设机构6个科室分别为综合科、政策法规科、规划环评科、监督管理科、生态保护科及环境监察大队，各科室均为副科级建制；仲恺高新区环保分局（环境保护技术中心）在编人数44人，在职实有人数（含区聘用人员、政府购买服务人员）55人，无离退休人员。

第二部分 仲恺高新区环保分局 2016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惠州市环境保护局仲恺高新区分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5,474.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2.26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1,546.65	二、外交支出	15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16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18	0.00
六、其他收入	6	0.12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险和就业支出		0.0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16.79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546.65
	7			20	
	8			21	
本年收入合计	9	5,474.26	本年支出合计	22	5,465.7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0.00	结余分配	2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47.49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56.05
	12			25	
总计	13	5,521.75	总计	26	5,521.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 本表中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 本表支出项目填列到类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类级支出科

目不用填列。

(3) 收入总计数应等于支出总计数。

(4)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和总计栏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 万元

部门: 惠州市环境保护局仲恺高新区分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474.26	5474.14	0.00	0.00	0.00	0.00	0.1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 务支出	2.26	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820.46	820.34	0.00	0.00	0.00	0.00	0.12
2110104	环境保护宣传	7.08	7.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 管理事务支出	1,043.09	1,043.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 审查与监督	102.63	10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 与监察支出	21.16	21.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39.88	3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78.89	7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 支出	1,516.97	1,516.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200.05	200.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3	自然保护区	19.65	19.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 息	75.49	75.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902	城市环境卫生	6.65	6.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540.00	1,5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本表功能科目填列到项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1 栏=（2+3+4+5+6+7）栏。

（4）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收入决算表》（财决 03 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惠州市环境保护局仲恺高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65.70	811.90	4,653.8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26	0.00	2.26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811.90	811.90	0.00	0.00	0.00	0.00
2110104	环境保护宣传	7.08	0.00	7.08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43.09	0.00	1,043.09	0.00	0.00	0.0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02.63	0.00	102.63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 与监察支出	21.16	0.00	21.16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39.88	0.00	39.88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78.89	0.00	78.89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 支出	1,516.97	0.00	1,516.97	0.00	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200.05	0.00	200.05	0.00	0.00	0.00
2110403	自然保护区	19.65	0.00	19.65	0.00	0.00	0.00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75.49	0.00	75.49	0.00	0.00	0.00
2120902	城市环境卫生	6.65	0.00	6.65	0.00	0.00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 费安排的支出	1,540.00	0.00	1,54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本表功能科目填列到项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1 栏=（2+3+4+5+6）栏。

（4）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支出决算表》（财决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惠州市环境保护局仲恺高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27.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	2.26	2.26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546.65	二、外交支出	2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2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3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2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险和就业支出	27	0.00	0.0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8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29	3,916.64	3,916.64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0	1,546.65	0.00	1,546.65
	12		……	31			
	13			32			
本年收入合计	14	5,474.14	本年支出合计	33	5,465.55	3,918.90	1,546.6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5	47.3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55.93	55.93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	47.34		3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7	0.00		36			
	18			37			
总计	19	5,521.48	总计	38	5,521.48	3,974.83	1,546.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 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 本表支出项目填列到类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类级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 收入总计数应等于支出总计数。

(4)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栏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惠州市环境保护局仲恺高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918.90	811.75	3,107.1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26	0.00	2.26
2110101	行政运行	811.75	811.75	0.00
2110104	环境保护宣传	7.08	0.00	7.0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43.09	0.00	1,043.09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02.63	0.00	102.63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1.16	0.00	21.16
2110301	大气	39.88	0.00	39.88
2110302	水体	78.89	0.00	78.89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516.97	0.00	1,516.97
2110401	生态保护	200.05	0.00	200.05
2110403	自然保护区	19.65	0.00	19.65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75.49	0.00	75.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本表功能科目填列到项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1 栏=（2+3）栏。

（4）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7 表）和《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6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惠州市环境保护局仲恺高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5.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99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9.27	30201	办公费	9.3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12.59	30202	印刷费	3.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68.5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81	30204	手续费	0.1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1.2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6.5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2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57	30211	差旅费	1.6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6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5.3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12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5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8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8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2.6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60.57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2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39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9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15.76	公用经费合计					95.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本表经济分类科目填列到款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4）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 08-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惠州市环境保护局仲恺高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80	0.00	15.00	0.00	15.00	1.80	11.36	0.00	11.36	0.00	9.58	1.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本表数据填列数据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xx 年预算数为“三公”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3）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4）“三公”数据合计为零的，在合计栏填列“0”，并在决算情况说明中予以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惠州市环境保护局仲恺高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546.65	1,546.65	0.00	1,546.65	0.00
2120902	城市环境卫生	0.00	6.65	6.65	0.00	6.65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 排的支出	0.00	1,540.00	1,540.00	0.00	1,54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本表功能科目填列到项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1+2-3）栏=6 栏，3 栏=（4+5）栏。

（4）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9 表）和《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6 表）。

第三部分 仲恺高新区环保分局 2016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6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支出决算总规模、各类支出决算规模及各类支出增减变化情况。格式如下：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仲恺高新区环保分局 2016 年度总收入 5521.7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474.2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5473.4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4.84 万元，下降 1.53 %。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2. 其他收入 0.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03 万元，下降 25%。主要原因固定存款利息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仲恺高新区环保分局 2016 年度总支出 5521.7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5465.7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2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驻点普遍直接联系群众活动工作经费、基层党建专项经费、党员干部直接联系服务群众工作经费，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8 万元，下降 246.90%，主要原因是其他财政事务支出减少。

2. 节能环保支出 3916.79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工资福利支出、生态创建及“美丽乡村·清水治污”工作经费、三级联防联治经费、环境监察标准化建设经费、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水质环保专项经费、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专项补助、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费等，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66.17 万元，增长

29.77%，主要原因是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追加预算，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专项补助增加、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费支出增加。

3、城乡社区支出 1546.65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费、河道生态修复专项资金等，下降 120.66 万元，下降 77.69%，主要原因污水处理费支出的一部在节能环保支出。

二、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仲恺高新区环保分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474.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27.4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671.98 万元，增长 17.10%；主要原因是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预算追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46.6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546.6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费无列入当年预算批复数。

（二）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仲恺高新区环保分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5465.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18.9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663.39 万元，增长 12.13 %；主要原因是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预算追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46.6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546.6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费无列入当年预算批复数。

分功能科目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人大事务 2.2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驻点普遍直接联系群众活动工作经费、基层党建专项经费、党员干部直接联系服务群众工作经费。节能环保支出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861.92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生态创建及“美丽乡村·清水治污”工作经费、购买环境监测采购项目、三级联防联控经费、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等。节能环保支出环境监测与监察 123.79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物联网监管系统建设金、环境事件执法应急经费等；节能环保支出污染防治 1635.74 万元；主要用于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费、重金属污染防治经费等。节能环保支出自然生态保护 219.70 万元；主要用于河道生态修复专项资金、《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达标方案》编制费等。节能环保支出染污减排 75.49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子站建设资金等。城乡社区支出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65 万元；主要用于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费等。城乡社区支出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40 万元；主要用于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费等。

三、2016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仲恺高新区环保分局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1.36 万元，完成预算 16.80 万元的 67.6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9.58 万元，完成预算 15

万元的 63.8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78 万元，完成预算 1.80 万元 99%。2016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与上年相比，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2.09 万元，下降（增长）18.40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2.06 万元，下降 17.70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03 万元，下降 1.6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节省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主要原因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58 万元，占 84.33%；公务接待费支出 1.78 元，占 15.6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无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5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9.58 万元，仲恺高新区环保分局 2016 年度公务执法车辆 5 辆，主要用于日常执法巡查车辆过路费、燃油费、维修（护）费、保险费、车辆年审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78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仲恺高新区环保分局 2016 年度接待 45 批次，共 260 人次。主要包括接待餐费及住宿费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5.99 万元，比上年减少 43.62 万元，降低 45.44%。主要原因是车改补贴标准下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6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822.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6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96.7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796.7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9.0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9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执法执勤车辆 5 辆，其中 3 辆执法执勤车辆两委办借调使用；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未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为便于社会公众的理解，各部门需对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格式如下：（以下专业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

可以根据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自行予以增减)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